

平邑县财政局文件

平财综指[2018]85 号

关于下达 2018 年调整中央和省级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

县住建局：

根据《关于调整 2018 年中央和省级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》（鲁财综指[2018]16 号）文件要求，现将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133 万元分配下达给你们，其中中央补助资金 27 万元、省级补助资金 106 万元。专项用于发放已验收合格的农村危房改造户补助资金。请接通知后，按有关规定办理拨款手续，并加强资金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2018 年 9 月 16 日